

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擔任公益信託厚高急難救助基金之受託人，提供全國清寒家庭遭遇急難之生活扶助、醫療補助、喪葬補助及緊急災害救助等協助，申請辦法詳如下。

一、旨述公益信託補助原則如下：

(一)為有效整合資源，以不重複政府或其他單位補助為原則。

(二)公益信託之補助須符合專款專用之原則。

(三)原則上每案補助金額最高以新臺幣五萬元為限，若受助個案情況特別或需求經費超過本公益信託補助上限，將視個別狀況以專案方式處理。

二、補助對象及申請應檢具文件：

(一)生活扶助：

1、補助對象：

(1)陷入困境之未滿十八歲之兒童、青少年。

(2)家中主要經濟負擔者，因遭受緊急災難（例如：車禍、火災、失蹤…）、重大疾病（重病、法定傳染病、特殊疾病…）、重大天然災害導致生活陷於困境，包含單親、家中有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或在學學生的家庭。

2、應檢具文件：

(1)必備文件：身分證影本、戶籍資料。

(2)其他文件：機構轉介單、身心障礙手冊影本、學生證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。

(二)醫療補助：

1、補助對象：罹患嚴重傷、病，所需醫療費用不是本人或扶養義務人所能負擔者，而且額外增加的醫療費用不在健保局或勞保局給付範圍之內。

2、應備文件：身分證影本、戶籍資料、機構轉介單、醫院診斷書、醫療費用收據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。

(三)喪葬補助：

- 1、補助對象：弱勢家庭遭遇變故，致生活陷入困境，無法負擔喪葬費用者。
- 2、應備文件：身分證影本、戶籍資料、醫院診斷書、死亡證明書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。

(四)緊急災害救助：

- 1、補助對象：重大天然或人為災害導致家庭重大損害（如房子損毀無法居住），短期內影響生活者，予以災害即時救助。
- 2、應備文件：身分證影本、戶籍資料、醫院診斷書、死亡證明書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。

三、申請及審核程序如下：

(一)申請人直接填寫「公益信厚高急難救助基金申請表」及「公益信託厚高急難救助基金『個案家庭狀況』表單」及檢附相關應備文件透過各縣市政府社會局處、鄉鎮公所或學校、社福機構等機關團體向本公益信託受託人提出申請。

(二)審核程序：先由前述單位就相關文件審核評估後送交於合作金庫銀行信託部，將由本公益信託受託人審核並評估給付與否及金額，如經審核通過，補助金額以本公益信託補助款名義匯入申請人之帳戶，以每月給付一次為原則。作金庫銀行信託部，將由本公益信託受託人審核並評估給付與否及金額，如經審核通過，補助金額以本公益信託補助款名義匯入申請人之帳戶，以每月給付一次為原則。

(三)檢附「公益信厚高急難救助基金申請表」及「公益信託厚高急難救助基金『個案家庭狀況』表單」各 1 份。